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湛开食安办〔2018〕10号

关于开展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8年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根据《国务院食品安全办等19部门关于开展2018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食安办〔2018〕8号）、广东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等16部门关于开展2018年广东省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粤食安办综〔2018〕62号）及《关于开展湛江市2018年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湛开食安办〔2018〕10号）的有关要求，拟定于7月17日—29日举行2018年全区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为切实做好宣传周工作，现就我区食品安全宣传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2018年食品安全宣传周的主题为：“尚德守法 食品安全让生活更美好”。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日益广泛,对食品安全等民生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食品安全关系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最基本需要,是政府、企业、社会共同的追求。保障食品安全,既要增强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激发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促进安全保障能力和生产经营管理全面升级;也要落实“四个最严”、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让人民吃得放心,以改革创新深化食品安全监管,以良法善治维护公平竞争,保障“舌尖上的安全”;更要依靠人民群众,动员人民群众,构建共治共享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营造人人参与、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获得感。

二、宣传重点

(一) 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以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

(二) 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的战略思想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食品安全的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区党委、管委会不断增强责任意识,推动食品安全监管部门不断提升监管执法能力和水平。

(三) 集中展示各成员单位在优化治理结构、整合治理资源、创新治理方式、提高治理效能等方面的新思路新举措新成效,为深化食品安全监管改革、推进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营造积极氛围。

(四) 引导食品行业市场主体及从业人员大力开展道德诚信宣传,树立尚德守法正面典型,增强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推进诚

信体系建设,弘扬我国食品产业的诚信文化、发展故事和工匠精神。

(五) 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普法宣传和科学知识普及,积极参与智慧分享和实践创新,增强社会监督意识,提高维权能力和科学素养,营造浓厚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

三、活动安排

(一) **地方层面。**区食安办带领各成员单位参加湛江市“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仪式暨集中宣传活动。同时制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2018年食品安全宣传周主要活动及分工方案》(见附件1),联合有关部门、单位,在各地举行宣传周分会场活动,并参照市级层面活动方案,结合本地区实际和特色,组织开展宣传周活动。

(二) **社会层面。**各有关部门要动员和指导各类社会团体、市场主体、行业协(学)会,在宣传周期间广泛开展面向广大消费者、食品从业者和媒体记者的诚信从业、法制宣传、食品安全知识普及等主题宣传活动。

四、活动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要突出组织协调和统筹策划,建立区食安办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各负其责、全社会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凝聚各方力量共同推进工作。要加强人员和经费保障,确保各项活动顺利进行并形成规模声势。要同步部署公安、消防、交通、防踩踏等安全防护措施,排查消除隐患,落实应急预案,严防事故发生。

(二) **强化活动效果。**要使用统一的“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标志。按照群众喜闻乐见、针对关注热点、符合企业生产经营实

际的原则，认真筹划活动内容和形式。要做好宣传报道和新闻服务，注重改进宣传方式，通过召开媒体通气会、新闻预发布会等

形式，提前预热宣传氛围。要注重创新形式，不断丰富和完善宣传思路手法，充分彰显活动成果。

（三）加强舆情监测。要高度重视宣传周前后及期间的食品安全舆情监测，及时研判，稳妥审慎发布信息，确保舆论环境平稳有序。

（四）严肃会风会纪。要严格遵守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轻车简从，严禁铺张浪费、大讲排场和形式主义。

（五）做好经验总结。请区食安委各成员单位于7月30日前将本单位宣传周活动工作总结及报表报区食安办（见附件2）。

联系人：冯翠霞，电话及传真：2929002，邮箱：
kfqsab2015@163.com。

附件：1.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2018年食品安全宣传周主
活动及分工方案

2. 2018年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统计表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7月23日

办公室